

輔仁大學 110 學年「小型壓力容器(滅菌鍋)操作人員教育訓練」實施計劃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根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-第二十三條，指定「壓力容器」為危險性設備，對這些設備需實施檢查標準及合格有效許可使用期限等。另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-第 16 條”-雇主對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，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故操作小型壓力容器(滅菌鍋)操作人員必須接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
- 二、參加人員：1.校內各實驗室及實習場所操作『小型壓力容器』『滅菌鍋』之所有人員，含老師、助教、職員、技士、研究助理、研究生及專題生等均應全程參與。
2.提前進入老師個別研究室之大學部學生。
- 三、訓練時間：111 年 6 月 27 日(三) 08:30-12:00 及 12:30-16:00，
共計 2 個場次，【實體課程】請擇一參加。網址：
<http://activity.dsa.fju.edu.tw/Activity.jsp?activityID=30250>
場次 ID: 30250，亦可於環安衛中心重要公告，查詢相關資訊。
- 四、預定參訓人數：一場次 60 人，2 場次共計約 120 人。
- 五、聯絡人/電話：傅靜平專員(2905-3021)，E-mail：023793@mail.fju.edu.tw。
- 六、訓練地點/內容：請參閱次頁課程表。
- 七、預算：由環安衛中心 110 學年度教育訓練預算項下支出。
- 八、注意事項：
 1. 本訓練同時申請本校教職員「人事室選修課程」及「環安衛中心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雙認證。
 2. 現場提供茶水、點心、便當/餐盒及教材，響應環保，配合節能減碳原則，當天參訓人員請自備環保杯、紙、筆等用具與會（現場不提供）
 3. 本教育訓練講師，將於課程前一天執行快篩試劑檢測，確認陰性後教授本課程。
 4. 課程開始 20 分鐘後不提供簽到，未簽到視同未到訓，本教育訓練不開放現場報名及旁聽。
 5. 本次訓練將不另發上課通知，為防範特殊性傳染肺炎，請參訓者配合以下措施：
 - ✓ 進入本活動場地請配合消毒、體溫檢測，並請全程配戴口罩。
 - ✓ 現場請按安排座位依序入座。
 - ✓ 若您的身體有不適(如發燒超過 37.5 度)，請遵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的機制自我健康管理，勿前往訓練會場，謝謝配合。

110 學年『小型壓力容器(滅菌鍋)操作人員教育訓練』課程表

一、地點：野聲樓 谷欣廳

二、活動時間：111 年 6 月 27 日(三) 09:00-12:00 及 13:00-16:00，
共計 2 個場次，【實體課程】請擇一參加。

三、課程如下：

	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/講師	時數
第一場次	08：30~08：55	報到、領取資料	環安衛中心	25分鐘
	08：55~09：00	致詞 課程介紹及說明	環安衛中心 文上賢 主任	5分鐘
	09：00~09：30	相關(壓力容器/機械電器)法規.	工業技術研究院 賴陽名 經理	30分鐘
	09：30~10：30	滅菌鍋之結構安全機制簡介及安全風險評估		60分鐘
	10：30~11：00	滅菌鍋操作安全注意項、檢點說明		30分鐘
	11：00~11：50	異常事件/緊急應變暨安全防護具說明 事故案件分析說明暨溝通		50分鐘
	11：50~12：00	學習評量	環安衛中心	10分鐘
	12：00~12：30	現場清潔消毒	環安衛中心	30分鐘
第二場次	12：30~12：55	報到、領取資料	環安衛中心	25分鐘
	12：55~13：00	致詞 課程介紹及說明	環安衛中心 文上賢 主任	5分鐘
	13：00~13：30	相關(壓力容器/機械電器)法規.	工業技術研究院 賴陽名 經理	30分鐘
	13：30~14：30	滅菌鍋之結構安全機制簡介及安全風險評估		60分鐘
	14：30~15：00	滅菌鍋操作安全注意項、檢點說明		30分鐘
	15：00~15：50	異常事件/緊急應變暨安全防護具說明 事故案件分析說明暨溝通		50分鐘
	15：50~16：00	學習評量	環安衛中心	10分鐘
	16：00~	歸賦	環安衛中心	